

·史料笔记丛书·

一士類稿 一士談薈

徐一士编著

书目文献出版社

一士类稿
一士谈芸

徐一士编著

书目文献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五月

一士类稿 一士谈荟

徐一士 编著

中国文献出版社 出版

(北京文津街七号)

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排版

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1/32开本 15 $\frac{7}{8}$ 印张 352千字
1984年5月北京第1版 1984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3,500册 定价：1.65元
图书分类号：K250.45 统一书号：11201·10

出版说明

徐一士编著的《一士类稿》、《一士谈荟》是取诸笔记、小说等文献资料，汇编了清末民初与政治、经济生活有密切关系的人物掌故，涉及到四十余人。

编著者徐一士，字相甫，浙江嘉兴人。是近代掌故学家。书中关于佚事、佚话的资料不仅采集丰富，并且编写生动，故事性较强；正史里没有记载的事，此书多有记载。经过历史学家的比勘研究，可以补充、校正正史中的不足。为此，我社决定出版此书，做为《史料笔记丛书》的一种，以飨读者。

由于编著者立场的局限，书中对农民起义军称为“粤贼”“捻匪”等，这是研究、阅读此书时值得注意的地方。

此次重排，对原书的标点符号，根据当前的使用习惯，个别地方做了适当的校正。

书目文献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五月

一士类稿 目 次

瞿序.....	5
孙序.....	21
谢序.....	22
自序.....	25
王闿运与湘军志.....	31
王闿运与肃顺.....	51
湘绮楼之今昔.....	60
李慈铭与王闿运.....	64
李慈铭与周祖培.....	69
谈章炳麟.....	73
章炳麟被羁北京轶事.....	81
太炎琐话.....	96
太炎弟子论述师说.....	103
左宗棠与梁启超.....	123
谈柯劭忞.....	132
谈陈三立.....	144
谈廖树衡.....	150
谈隆观易.....	169
谈吴士鉴.....	173
谈陈夔龙.....	180
谈段祺瑞.....	194
谈徐树铮.....	199
谈孙传芳.....	204

谈胡雪岩.....	209
壬午两名医.....	231
吴汝纶论医.....	242
杭州旗营掌故.....	247
闽人掘藏事述.....	263

6

2

一士谈荟目次

督抚同城	269
首 县	275
裁缝与官	279
靖港之役与感旧图	283
王 鑏	309
朱 洪 章	317
崇实与骆秉章	330
彭玉麟与杨岳斌	335
张之洞与彭玉麟	346
荣禄与袁世凯	356
瞿鸿机与张百熙	363
陆徵祥与许景澄	376
倭仁与总署同文馆	380
黎 吉 云	385
咸丰军事史料	400
陈 宝 琦	405
庚辰午门案	409
庚戌炸弹案	427
岑 春 燮	435
林 开 薈	443
吴佩孚与郭緼栋	451
李 汝 谦	453
梅 巧 玲	456

柳敬亭	463
万寿祺	469
邵子湘等书札	475
李审言文札	489

瞿序

徐一士先生最近就他的历年撰述抽编一部一士类稿，要我作一篇序，这是极荣幸而且极有意义之事。

因徐先生的文章而想到，所谓掌故学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应当先加以讨论。我以为中国正史与杂史的分途自宋始。我们读《史记》、《汉书》，觉得史家叙述一个重要人物每从一二节上描写，使其人之性情好尚甚至于声音笑貌跃然纸上，即一代兴亡大事亦往往从一件事故的发生前后经过著意叙述，使当时参加者之心理与夫事态之变化都能曲折传出，而其所产生之果自然使读者领会于心。例如史记写郦食其劝立六国后张良谏止一事，郦食其的话是有理由的，而张良的话举不出理由。但看他入见高祖时的偶然事态，以及仓卒间借箸代筹的神情，挽回千钧一发的局势就在他临机应变的几句话。可知当时彼此间的微妙心理。这样关系千古治乱的大事，就是这样诙谐似的被决定了。所以不但高祖与张良两个人的个性暴露无遗，而且可以将当时主张恢复封建与主张沿袭秦制的两派人心事和盘托出。司马氏之所以为良史，正在于这些地方。后来史家每办不到而渐趋于官样文章之形式。所以然者，秉笔之人多少有一点公务的史职在身，而后代的文网较为苛密，加之私家的传说太多，不是公认的话不敢说，不是官式的史料不敢依据，因此虽然极好的史裁也受了限制，不能像史记那样活泼泼地了。不过唐以前的史家虽或不能尽情发挥，犹能于剪裁去取之间示其微意，使后人善于

读书者自己去领会。例如陈寿《三国志》记高贵乡公讨司马昭一事，在本纪里面一字不提，而但载太后令及大将军上言，便是明明告诉后人这两篇文章是一种掩饰之词，更足见高贵乡公之为冤死。所以照这样看来，后世史家所依据之官式史料竟多难于置信。愈是史料完全的愈恐难于置信，若是并完全史料而无之，则更不用说了。良史之苦心，不是细心体会，又有谁知道呢。

有许多的史料不是史家所能亲眼看得到的，这种史料不知埋没掉多少而成为千余年的烟烬尘土了。《文选》载陆机吊魏武帝文一篇，自云元康年中游于秘阁而见魏武帝遗令。据其所采用者而观之，则当时史臣所收录者不但是一篇口传的令，而且将弥顾命时的情形也都记了下来，甚至关于遗令的事后情形也都有一贯的记载，这是很自然的道理。当其大渐时的言语，必不暇自己动笔作书，而必是尽职的侍臣据实笔录以供他日参考。而所说的话又不是都可以公开以示四方的，所以只可存于秘阁，而成为一种秘密文献。这一段记载显示曹操的真性情以及其私人生活家庭状态之一斑，较之任何纪载更有价值，而陈寿作《三国志》时竟未采入。不知是未曾检阅到这件档案呢，还是认为无关于政治而略去不载。总而言之，不能不说史家对于史料之去取虽良史不免有失当的地方。

正史杂史之分途，也可以说就从《三国志》启其端。《三国志》固以文笔严洁见长，而叙写事实亦不免有简略之失，为后世官修史书之徒以勾勒轮廓为尽职的开一先路。至于杂史之多，也就起于三国。因为地方既然分裂，自然各处的纪载不同，有本处的事非本处不能知的，有甲处的事自己

纪载不详而转见于乙处丙处的。其时宣传与反宣传的工作都很利害。例如《曹瞒传》是吴国人作来骂曹操的，我们知道他有作用，不敢十分相信，然而多少可以看出曹操之为人。又如陈群华歆、王朗一般人寄书与诸葛亮，明明是代魏国劝降的文字，然而可以反映当时中原士大夫对于流亡在西南者之一种同情。推而至于一切琐屑的遗闻佚事，都有其所涵之意义。所以陈寿不采而裴松之采以为注，现在拿裴注与陈志合看，觉得有许多隐情是陈志所未显言而裴氏以一片深衷极周慎的博引群书替他衬托出来的。杂史之不可废有如此。

自来成功者之纪载必流于文饰，而失败者之纪载又每至于湮没无传。凡一种势力之失败，其文献必为胜利者所摧毁压抑。如三国事实之见于裴注所收，已经极不容易，这是因为三国鼎峙次第灭亡，到了晋武平吴，回顾汉末以来之史事，其间恩怨已经消泯，没有很多避忌，所以才能如此。且私家记载总不容易流传久远，尤其在刻书之风未盛之时，零篇断简，靠着传钞，最难持久。但看司马光修《通鉴》，所采唐及五代之事实见于杂史者多半今无传本，足见采撷群书是一种极可贵的著述事业。然而这些杂史若一种种单独的看来，大都不免彼此抵牾而生出疑问，又须加以抉择比较审慎而存录之。所以裴氏《三国志注》与司马氏《通鉴考异》为功于史学真不小。

唐人修晋以后的史，很喜欢采录故事，往往琐屑至于类似笑谈。前人颇有不以为然的。这诚然不是史的正裁。然而史家得不着更好的材料，又将如之何呢。就是以故事为史，也还可以考见一时的社会风俗时代心理，这也不是无益的呀。自宋以后，私家的碑传文字盛行，于是一个人的仕履世系言

论著述倒可以了如指掌，而其人之性情好尚以及其行事之事迹往往不能窥见。于是宋以后之史多是钞录些谀墓之文，一传之中照例是某某、字某某、某处人、某科出身、历官某职、某事上疏如何、某年卒、著某书、子某某，几乎成了一种公式，千篇一律，生气全无。这样的史还能算史么？

宋以后的史是必须连同家乘、野史、小说、笔记之流读的。不但事的曲折隐微，人的性情风格，在正史几乎全找不着。就是政治社会制度之实际状况，也必须靠着另外的书来说明。譬如宋元丰之改官制前后种种，在正史上只能知道一个大概。至于究竟怎样运用的，读了庞元英《文昌杂录》洪迈《容斋随笔》方才能知道得多一点。

照史例的原则说来，纪传体是以人为纲的史，编年体是以时代为纲的史，纪事本末体是以事为纲的史，通典体是以制度门类为纲的史。严格的注重体例组织，则详于此必略于彼，若要打破这个藩篱，将四者通而为一，则必须另有一种新的史裁，融会前人之长，为后人辟一途径。这是现在尚办不到的。为救济史裁之拘束以帮助读史者对于史事之了解，则所谓掌故之学兴焉。

掌故之学究竟是什么呢？下定义殊不容易。但从大体说来，通掌故之学者是能透彻历史上各时期之政治内容，与夫政治社会各种制度之原委因果，以及其实际运用情状。要达到这种目的，则必须对于各时期之活动人物熟知其世系渊源师友亲族的各种关系与其活动之事实经过，而又有最重要之先决条件，就是对于许多重复参错之屑琐资料具有综核之力，存真去伪，由伪得真。这种条件，本来是治史者所当同具。但是所谓掌故学者每被人看作只是胸中装有无数故事的

人，则掌故之学便失去真价值，所以既称治掌故，则必须根据实事求是的治史方法才对。然而仅有方法而无实践的经验，也是不行的。中国的社会本来是由于亲族乡党举主故吏座主门生同年同学乃至部曲宾僚种种关系错综而成。六朝人讲究谱学，但能将这本帐记在心中，已经成为一种专门技能，后世的人事更加复杂，一本帐也记不清楚，必须会合无数本帐方能足用。最好是一生致力于此，若仅恃临时检阅，岂能得当。所以掌故学者之职务，乃是治史者所不能离手的一部活词典。

寻常的解释又以为故掌之学即是典章制度，这种解释自然不是全无理由。关于这一方面的知识，尤其需要实践经验，许多书策上关于典章制度之纪载，因为名物之变迁，习惯之变迁，每不易于索解。宋初的人为了一个入阁仪的讨论，费了无数唇舌。考其经过乃是因为唐朝的入阁是便殿召对的一种简单仪礼，后来连这简单仪礼也变成稀有的事，因之入阁仪反成朝仪之正了。同一入阁，在某时期是这么一回事，过了这个时期又另是一回事了。这还是名物具在的说法，若在明清两代则并名物也不是了，苟非博通书史而又能以后来的习惯参较而推测之，又安能了然于胸中。宋朝的许多制度，元朝人已经不得其解，元朝的制度，我们也很多不得其解，就是清朝的制度，虽然老辈还在，也有许多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的地方。凡是书策上所不见的，将来必至终古无传。而书策所已载的，也还待后起之疏通证明，方得其用。

即以彰彰于书策者而论，比如侍郎一官，汉朝人所谓官不过侍郎断不是唐朝的侍郎，这是有历史常识的都知道的

了。唐朝的侍郎又与宋元丰以前的侍郎不同，宋初的六部侍郎不管本部的事。而明清的侍郎又与宋的侍郎不同，宋的尚书侍郎都算从官，少有参与政务的机会，明清的尚书侍郎则均成为共同处理政务之一员。至于民国各部的次长，虽与清朝的侍郎近似，实际上亦尚有分别。次长是部中次官，而侍郎则虽名为卿贰，实在与尚书同为一部的长官（部中同称为堂官）。这些都是易于混淆的地方。所贵于掌故之学者，就在能把握其意义而因之豁然贯通，不至于史事有误解。

治近代掌故学之资源，所谓笔记一类书占大部分。明代这种书较多，而传于今者也就有限。清代的名著如王士祯《池北偶谈》、刘廷玑《在园杂识》、查慎行《人海记》、王应奎《柳南隋笔》、赵翼《檐曝杂记》、阮葵生《茶余客话》、昭梿《啸亭杂录》、英和恩《福堂笔记》、潘世恩《思补斋笔记》、姚元之《竹叶亭杂记》、梁章钜《归田琐记》、陆以湉《冷庐杂识》、周寿昌《思益堂日札》、陈其元《庸间斋笔记》、陈康祺《郎潜纪闻》、薛福成《庸庵笔记》……，他们多半生当文网严密之时，下笔不敢不慎重，所以大致没有什么无稽之谈。而且他们所处的地位又多是便于考究朝章国故之类的，所以秉事立言大都能不悖于著述之例，决不是泛泛传闻可比。在这几点上是后人胜于前人的一种事情。加以耳目较近，研究起来易感兴趣而且易于着手。按春秋三世之义，所见所闻所传闻，递远则递略，愈近则愈详，然则治掌故必从清代始，这是极自然的。有清末叶文字之禁骤然失效，从前闷着不敢说的一切历史上疑案渐都成为好事者之谈助，于是谈佚闻的纷然而起。数十年来私家刊行的专著以及散见于报章杂志，一鳞片羽不胫而走者，不可胜

数。人人感觉兴趣，遂成一时风尚，至今还是方兴未艾。

如果将这些书的内容分析起来，则大概不外乎三类，一是记制度风俗的变迁或是记某种特殊制度风俗。一是记某人的事迹或是关于某人的佚话。一是记某事的经过或是关于某事的特点。此外固然还有，而直接有关于史学者如此而已。这些书大半是拿零星的材料随意写来以资谈助，最普通的缺点是不曾注明出处，所以材料的正确程度大都不易于断定。

至于正经谈到掌故，则有必须注意的以下几点：

第一是作者的问题。寻常人的见解以为凡是身历其境的必然正确，这诚然是比较可取的方法，但是据以往的种种经验看来，实不尽然。著者本身如果与本事有关，则其下笔或不免以下三种意义：一因恩怨而淆乱是非；一因辟谤而加以饰词；一因表襮而多加渲染，三者有一于此，即不能视为正确。唐人关于李牛之纪载，宋人关于熙宁元祐及洛蜀之纪载，（实则宋人一切纪载都不能说无作用）其例比比，无烦征引。稍有史学常识者也都知道。愈到近代，著书之方法愈工，掩饰变乱之技巧愈进步，意在彼而言在此的不可胜道。其内容所涵之意义，决不是疏浅的读者所能遽察。

第二是时代的问题。以同时人记同时事，虽然其动机能影响其正确程度，但是舍此以外还有什么可依据呢？我们无论如何也只可取其比较可信而已。可是要知道同一亲历其境之人，其所纪述是否不错，还大有分别。就以我们设身处境而论，亲历的事，虽然其情景大致尚在心目，而事实发生之前后当时在场之人物未必能一一记忆真确。动笔的人如不细心推敲，则信笔所至必不免错误。这是确有证据的。通鉴考异于晋天福四年下云：“五代士人撰录图书多不凭旧文，出

于记忆及传闻，虽本国近事亦有抵牾者。”不经通鉴考异之考订，读者又何从一望而知其错误呢？

第三是著述能力的问题。同一记事而有工拙之不同，工于记事的能把握一事的中心，自然易得其真象。不然则所记者皆枝叶零星，而离事实愈远。近人每以为就某一个有名的人作一番问答，便可得到些掌故。譬如赛金花的生前就很有人喜欢向她打听她的身世，笔录下来，便成好材料。殊不知赛金花这样的人不是真能谈“天宝遗事”的人，倘竟以她的信口所谈为根据，则未免离题远矣。著作的高低不仅在秉笔之人，也要看他所从听受的人是否够得上供给良好的著作材料。

第四是文字正误的问题。文字上少了小小的一画，便可以引起意外的误会。西洋人记明末的中国海上英雄 Limafong 在吕宋与西班牙人战争的事，从前中国的译者因其原文于m与a之间未曾隔断一小画，遂误译为李马奔。而不知方志中固赫然有林凤之名也（闽广人多于名上加阿字，故人称之为林阿凤，而西人译其音如此，又粤语林字为闭口音，故读为Lim而非Lin）。又如根据西文记载而言台湾史事的，谓清初有高星楷其人占领台湾奉明正朔。按其事乃是郑成功，郑曾蒙赐姓朱，故其部下称之为国姓爷，由音译译回，乃使大名鼎鼎的郑成功变为面生可疑的高星楷了。两事相类，姑举以为一种特例。至于寻常文字上的舛错，更是往往而有。凡干支数字之类，下笔最易致误，在下笔者出于无心，而考证者遂费无穷唇舌矣。向来考据家都说碑板可以证史文之阙误，诚然这是常有的事，但是必以碑板所有均可补史之阙，碑板与史不同均可正史之误，那也是很危险的。（大概碑志往往根据本家的行状，而行状或出于子弟仓卒撰

成，甚或丐人代撰，其不符事实者每不暇详究。又近代习气专以文词为重，并不求其成为信史，故碑志更不可深恃。)以我个人所经历，碑板之误倒有出人意表的，所以误不误须就多数的记载加以鉴别，而不能凭单文孤证。

所以严格的谈掌故，往往将其所记之事与其时其地其人参互钩考起来而发现彼此之间有无数的扞格矛盾。然则这种记事竟绝对不容其存在了么，却又不然。知道他致误的病根而去其误，再从其他方面以证其所余之真，则又不但通此一事而且可因此会通许多事。在掌故学者看来，可有不可信的材料，而没有不可用的材料。乃至平凡而零碎的片纸只字，都是很可宝贵，在某种适当的地方，必有用的。这真需要有老吏断狱的能力，头脑要冷静，记忆要丰富，心思要灵活，眼光要敏锐，不以辨证为目的而却能尽辨证之用，这才是所需要的掌故学者。

我很感觉到掌故学者殊不容易养成，这种学问凭实物研究是不行的，凭书本的知识是不够的，不是有特殊修养，必致于事倍功半。我们现在需要年高阅历多见广闻的人，将他们的知识经验以系统的方法津逮后学，使后来的人可以减少冥行擿埴之苦。

但是世上没有样样俱全的人，假如他本是一个史学家，而又深受老辈的薰陶，眼见许多旧时代的产物，那是最好的了。不然则本其超群绝伦之智慧，从故纸堆中一一研究出来，凭着智慧的想像以博揽而成一个真的活动事实，这也是极难能可贵的。但是除了他本身的能力而外，还须有传授他人的能力，使人人可以得其沾溉。这更要紧，更值得我们的宝贵尊重。